

公布103年3月份市售食米抽檢不合格產品彙整表

編號	商品名稱 (條碼編號)	廠商名稱	不合格原因	違反 規定
1	米屋八十八味台梗 九號米 (4710770600855)	壽米屋企業有 限公司	品質規格之白粉質粒實際分析值9%(屬CNS2等米)，超過包袋標示CNS1等之標準(最高限度5%)。	違反 第14條 第1項
2	大賀香米 (4713327166613)	聯榮商行	品質規格未依規定標示「CNS 1等」；包袋碾製日期標示「140212」、保存期限標示「140812」、年期別標示「13年2期」年份標示不完整，應完整標示「2014.02.12」、「2014.08.12」、「2013年2期」。	違反 第14條 第1項
3	真圓壽司米 (無條碼)	米食家企業有 限公司	包袋碾製日期標示「03.02.25」，年份標示不完整，應完整標示「103.02.25」或「103年2月25日」。	違反 第14條 第1項
4	真圓和風米 (無條碼)	米食家企業有 限公司	包袋未依規定標示「品名」項目，內容物為白米，應標示品名為白米。	違反 第14條 第1項
5	印度香米 (9661966280)	好市多股份有 限公司	品名標示印度香米，未依規定標示白米；包袋正面未以中文標示產地；未標示碾製日期。	違反 第14條 第1項
6	新屋芋香米 (4714448162751)	陸穀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	品質規格之被害粒實際分析值4%(屬CNS3等米)，超過包袋標示之CNS2等之標準(最高限度2%)。	違反 第14條 第1項
7	黑米 (4711173760221)	棚樞興業有限公 司	內容物為黑糯糙米，包袋品質規格標示「CNS二等米」，不符規定，應標示「符合糯米CNS國家標準」。	違反 第14條 第1項

不合格總計7件，計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6件，裁處書1件，罰鍰3萬元。

行政 處分
命限期 改善
命限期 改善
命限期 改善
命限期 改善
命限期 改善
命限期 改善
經通知限 期改善仍 未改善， 裁處罰鍰 3萬元。